

2023 年度经开区智慧停车场配套及附属工程项目

绩效自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位于常州市东郊，属省级经济开发区。管辖范围为：原戚墅堰区和武进区横山桥、横林、遥观等三个镇。常州经开区面积 181.3 平方公里。

2020 年，常州市经济开发区公布了东方新城的规划。东方新城东至 S232 省道、西至丁塘河、南至沪宁城际铁路、北至潞横路，总规划占地面积 21 平方公里，包含了 3 平方公里的中心商务区与 10 平方公里的重点建设区。其中，西侧靠近常州市中心的 10 平方公里为重点建设区，中心的 3 平方公里为中央商务区。明确要将东方新城打造成“集研发、商务办公、会展、会议、品质居住等为一体的宜居、宜业城市中心”。

常州经开区中心城区建设范围东至 232 省道，南至京沪铁路，西至丁塘河，北至潞横路，面积约 21 平方公里。项目拟建地位置优越，交通便捷。

东方新城以“密路网、宽步道、大绿量”为理念，优化道路系统，并依托此道路系统，东方新城重点发展的中央商务区已经确立了城市客厅、商业街、智慧中轴的多功能布局格局，以多功能的复合建设，树立常州“东大门”新形象。借助“三横两纵”的主干道系统，东方新城以 90% 的公共交通覆盖率、8.5KM 的公交与轨道总长，全面打

通了内外之间的空间关系。

在此背景之下，按照“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的理念，走精品、特色、高效之路，走无污染、高环保之路，精心打造一个生态、高效的精品新城。为加快中心城区基础设施建设，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东方新城建设服务中心拟投资建设智慧停车场配套及附属工程。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方式

工程位于经开区中心城区，西至东城路，东至常青路，北至东方大道，南至漕上路。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6470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地下通道、车库出入口、管线工程、新建车行通道、适应性改造原有通道等，其中包括：智慧停车场配套出入口及地下通道项目、智慧停车场配套导流通道项目。计划 2021 年 10 月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项目 2022 年 2 月正式开始实施，至 2024 年 12 月竣工完成。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区域社会经济的总体发展，加快基础设施的建设和配套服务设施建设，改善经开区的形象，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促进招商引资，从而加快经开区的发展。另外可提升周围土地利用价值，促进地区经济可持续发展。有利于提高周边居民的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同时对污水系统进行建设，有利于改善区域的生态环境，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该项目为新建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647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1965 万元、其他费用 19377 万元、预备费 3357 万元。建设资金由常州市经开区财政统筹解决。计划投入专项债券项目资金 30000 万元，于 2023 年收到专项债券拨款 12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第一批专项债券资金 12000 万元已支付完毕，支出进度 100%。

（二）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1. 加强工程的建设管理，采用规范化市场运作，以公开招投标

形式组织各项工程的施工建设和施工监理等工作，并严格验收，确保工程保质、保量如期完成。2. 做好与周边建筑和景观工程的协调配合，实现环境协调，避免重复投资。

本阶段目标：按计划进度实施建设，完成年度建设目标。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经开区智慧停车场配套及附属工程项目，投入资金涉及政府专项债务，在工程建设项目成本、质量、完工进度基础上，应突出资金使用规范，加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二）评价思路方法

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补充的方法，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在评价过程中，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通过听取情况介绍、收集和核实相关材料、检查财务凭证、实地走访调查、综合分析等一系列工作程序，在全面掌握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情况的基础上，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三）评价工作情况

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实施实地察看、材料查阅、数据分析、比较分析、现场访谈等绩效评价方法。

（四）绩效评价结论

1. 总体指标情况

本次评价采用三级细化指标进行评分，从 2023 年度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的

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维度的绩效指标分析出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考察 2023 年度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得出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考虑到经开区智慧停车场配套及附属工程项目处于建设期，故本次评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将决策、过程、产出与效益的权重进行了适当调整，效益部分本次绩效评价暂不考虑。

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办〔2021〕46 号）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研究制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共设 3 个一级指标、9 个二级指标和 15 个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同时，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综合绩效级别评定标准划分为四档，具体为：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经开区智慧停车场配套及附属工程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8 分，其中：决策 28 分、过程 46 分、产出 24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

2. 具体指标分析

（1）项目立项（满分 12 分，得 12 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6 分)：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发展政策、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无重复。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6 分)：项目按规定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批复程序，项目审批文件、手续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经过必要的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2) 绩效目标（满分 12 分，得 10 分）

- 1)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设立了工作任务目标，项目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 2) 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绩效目标能够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并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未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不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4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6 分，得 6 分）

额度申报科学性：申报额度经过科学论证；与实际需要匹配；测算依据充分。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4) 资金管理（满分 34 分，得 34 分）

- 1) 资金到位率：本年度该项目发行专项债券额度 12000 万元，本年度内拨付到位债券资金 12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 2) 资金执行率：本年度实际拨付到位债券资金 12000 万元，本年度项目单位实际支出的债券资金 12000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8 分。
- 3) 项目收益合理性：按时履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还本付息；专项债券项目年度收支平衡或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匹配；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匹配。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8 分。
- 4) 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等已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债券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规定用途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真实准确，信息系统管理使用正常，财务管理等未出现其他异常情况。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8 分。

(5) 组织实施（满分 12 分，得 12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实施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已落实到位。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6) 产出数量（满分 6 分，得 6 分）

实际完成率：项目单位按照相关批复和项目实施方案开展了工作，已按建设计划完成建设内容。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7) 产出质量（满分 6 分，得 6 分）

质量达标率：项目单位基本按照批复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既定的质量标准开展工作，项目达到质量检测标准，具备设计中的功能要求。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8) 产出时效（满分 6 分，得 6 分）

完成及时性：通过比较项目的计划进度和实际进度，项目已按计划完工。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9) 产出成本（满分 6 分，得 6 分）

成本节约率：因项目基本尚在建设期，暂无法得知项目的全部实际建设成本，目前项目总成本控制在项目预算以内，故根据谨慎性原则，参照“项目实际建设成本等于项目预算投资额”的等级予以评分。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三、项目绩效

项目已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取得项目建议书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项目于开工前完成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监理、施工单位招标工作，于2022年2月正式开工。

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级单位高度重视，协同各部门齐抓共管，联动协调解决问题，确保工程有序推进；严格程序，加强监管，坚持层层审批原则，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确保项目质量和安全。

四、存在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细化。项目单位依照要求建立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能够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并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但未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不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五、有关建议

科学合理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目标运行监控。项目绩效目标是进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直接影响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运行情况的有效监控，亦无法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目标对项目实施的约束作用。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科学论证，制定合理明确的绩效目标，在制定年度绩效目标时可结合国家、行业、实施方案、项目具体情况等设定明确、具体、可衡量且数据及佐

证资料可采集、可获得的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实施中应加强对绩效目标的运行监控，对工程完成情况、工程质量、施工进度、项目效果等做出全面客观的统计分析，根据项目情况及时分析项目实施中存在的不足，重视绩效目标及对目标完成情况佐证资料的收集。

六、相关信息

附件：1. 绩效评价评分表

